附件 1-2：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三、2026年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是南昌市医疗保障局下属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为社会保障事业提供管理服务保障，承担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医疗保险政策、法规，筹集和支付医疗保险基金；

（二）与定点医疗机构、药店签订医疗保险服务协议；

（三）承担市医疗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6年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内设科室11个，包括：办公室、公共服务部、信息统计部、基金财务部、稽核部、异地服务部、联网结算部、公共业务部、定点医药服务部、待遇核定部、待遇支付部。

编制人数小计34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34人。实有人数33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22人，包括全部补助事业人员22人；退休人员小计11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2026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注：①由于本说明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②表格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年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927.38万元，较上年增加138.76万元，增长17.6%，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工资定额标准调增、公用经费定额标准调增、增加在职及退休人员福利费，在职人员伙食补助等。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00.5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53.24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工资定额标准调增、公用经费定额标准调增、增加在职及退休人员福利费，在职人员伙食补助等；上年结转（结余）26.8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4.4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预算列支的专项结余资金比上年度专项结余资金少。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年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927.38万元，较上年增加138.76万元，增长17.6%，主要原因是基础绩

效工资定额标准调增、公用经费定额标准调增、增加在职及退休人员福利费，在职人员伙食补助等。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659.7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95.13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工资定额标准调增、公用经费定额标准调增、增加在职及退休人员福利费，在职人员伙食补助等；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71.8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0.2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70万元;项目支出267.6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3.64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专项；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267.64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49.6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50.38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工资定额标准调增、公用经费定额标准调增、增加在职及退休人员福利费，在职人员伙食补助等；卫生健康支出26.8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4.4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预算列支的专项结余资金比上年度专项结余资金少；住房保障支出50.8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8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晋薪调标。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571.8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0.53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工资定额标准调增；商品和服务支出345.7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30.52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定额标准调增、增加在职及退休人员福利费，在职人员伙食补助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7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6.90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福利

费；资本性支出2.1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9.1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预算列支的专项结余资金比上年度专项结余资金少。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年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900.56万元，较上年增加153.24万元，增长20.5%，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工资定额标准调增、公用经费定额标准调增、增加在职及退休人员福利费，在职人员伙食补助等。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49.6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50.38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工资定额标准调增、公用经费定额标准调增、增加在职及退休人员福利费，在职人员伙食补助等；住房保障支出50.8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8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晋薪调标。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659.7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95.13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绩效工资定额标准调增、公用经费定额标准调增、增加在职及退休人员福利费，在职人员伙食补助等；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71.8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0.2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70万元;项目支出240.8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8.11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专项；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240.81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6年单位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9.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76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7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

2026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项目情况说明

1.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专项项目：用于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以更好地服务广大参保人。

1）项目概述：用于支付2026年医保信息平台基层经办网点VPDN专线费用及医保经办机构内控检查工作费用，以更好地服务广大参保人。

2）立项依据：根据2026年预算项目评审情况，2026年该项目本级预算安排25.7万元。

3）实施主体：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4）实施方案：支付2026年医保信息平台基层经办网点VPDN专线费用及医保经办机构内控检查工作费用。

5）实施周期：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6）年度预算安排：25.70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2.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编外人员工作经费项目：用于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以更好地服务广大参保人。

1）项目概述：用于支付单位编外人员工作经费，以更好地服务广大参保人。

2）立项依据：根据2026年预算项目评审情况，2026年该项目本级预算安排215.11万元。

3）实施主体：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4）实施方案：支付编外人员工作经费。

5）实施周期：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6）年度预算安排：215.11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3.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项目：有效提升经办服务、信息化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1）项目概述：切实保障国家、省、市、县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建设和运维及保障我单位主要工作的具体落实。

2）立项依据：《南昌市财政局 南昌市医疗保障局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洪财社指〔2024〕6号）《南昌市财政局 南昌市医疗保障局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洪财社指〔2024〕42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4）实施方案：支付医保自助终端质保金。

5）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6）年度预算安排：2.11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4.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有效提升经办服务、信息化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1）项目概述：切实保障国家、省、市、县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建设和运维及保障我单位主要工作的具体落实。

2）立项依据：《南昌市财政局 南昌市医疗保障局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洪财社指〔2025〕4号）《南昌市财政局 南昌市医疗保障局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洪财社指〔2025〕52号）。

3）实施主体：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4）实施方案：支付医保经办机构内控检查、基本医保住院DRG付费技术等项目质保金。

5）实施周期：2025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6）年度预算安排：24.72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二、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8.0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2.公务接待费8.0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4.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三、2026年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委托业务费10.12万元，具体委托事项为医保经办机构内控检查及智能问答平台服务，比上年增加0.12万元，增长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预算列支了专项结余资金。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医疗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开发、运行维护和数据分析等方面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附件2-1：

主表01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604002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900.5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68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00.56	210卫生健康支出	26.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21住房保障支出	50.8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900.56	本年支出合计	927.38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九、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0.00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6.83		
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27.38	支出总计	927.38

注：由于本表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下同）。

附件2-2：

主表02表

部门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604002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68		849.68	849.6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94.04		794.04	794.04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94.04		794.04	794.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65		55.65	55.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0		7.70	7.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95		47.95	47.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3	26.8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6.83	26.83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11	2.11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4.72	24.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87		50.87	50.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87		50.87	50.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35		45.35	45.35									
2210203	购房补贴	5.52		5.52	5.52									

附件2-3：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604002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927.38	659.75	267.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68	608.87	240.8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94.04	553.23	240.8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94.04	553.23	240.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65	55.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0	7.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95	47.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3		26.8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6.83		26.83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11		2.11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4.72		24.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87	50.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87	50.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35	45.35	
2210203	购房补贴	5.52	5.52	

附件2-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604002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900.5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68	849.68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00.56	210卫生健康支出	26.83	26.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21住房保障支出	50.87	50.8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上年结转	26.83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927.38	支出总计	927.38	927.38		

附件2-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4002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900.56	659.75	240.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68	608.87	240.8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94.04	553.23	240.8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94.04	553.23	240.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65	55.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0	7.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95	47.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87	50.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87	50.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35	45.35	
2210203	购房补贴	5.52	5.52	

附件2-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604002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659.75	579.55	80.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1.85	571.85	
30101	基本工资	120.05	120.05	
30102	津贴补贴	5.52	5.52	
30103	奖金	49.64	49.64	
30107	绩效工资	257.89	257.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95	47.9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50	43.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6	1.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35	45.3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0	0.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20		80.20
30201	办公费	15.50		15.50
30205	水费	1.80		1.80
30206	电费	5.50		5.50
30207	邮电费	5.30		5.30
30208	取暖费	2.39		2.39
30209	物业管理费	7.23		7.23
30211	差旅费	2.50		2.50
30213	维修（护）费	2.50		2.5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8.00		8.00
30228	工会经费	12.00		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0		0.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8		15.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0	7.70	
30302	退休费	7.70	7.70	

附件2-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604002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8				8.00			
22	公益一类	8				8.00			
604002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8				8.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附件2-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4002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附件2-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4002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附件3-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4-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70	
	其中：财政拨款	25.70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年度绩效目标			
用于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以更好地服务广大参保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保信息平台基层经办网点VPDN专线成本	≤17.5万元
		医保经办机构内控检查工作成本	≤8.2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医保经办机构内控检查工作	=1项
		医保信息平台基层经办网点数	≥393个
	质量指标	内控检查工作项目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业务网络传输稳定性	=100%
	时效指标	医保经办机构内控检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医保信息平台基层经办网点VPDN专线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5%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附件3-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专项_医疗保障经办机构编外人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4-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5.11	
	其中：财政拨款	215.11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年度绩效目标			
用于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以更好地服务广大参保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编外人员工作经费	≤215.11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外工作人员人数	≥34人
	质量指标	薪酬社保发放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月足额支付人员费用	=12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5%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附件3-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4-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1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2.11	
年度绩效目标			
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信息化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1. 切实保障国家、省、市、县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建设和运维； 2. 保障我单位主要工作的具体落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成本	≤186.3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医保自助服务机数量	≥10台
		医保信息平台基层经办网点	≥387个
		每个县（区）范围内开通门诊慢特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联网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采购医保自助服务机验收合格率	=100%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门诊慢特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联网定点医疗机构地区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医保自助服务机及时率	=100%
		医保信息平台基层经办网点VPDN专线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
		开通门诊慢特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联网定点医疗机构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有所提高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5%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附件3-2-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4-南昌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72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24.72	
年度绩效目标			
1.切实保障国家、省、市、县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建设和运维； 2.保障我单位主要工作的具体落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成本	≤268.7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平台基层经办网点	≥393个
		开展南昌市基本医保住院DRG付费技术服务工作	=1项
		开展医保经办机构内控检查工作	=1项
		智能客服问答项目建设	=1项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南昌市基本医保住院DRG付费技术服务达标率	≥90%
		内控检查工作项目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医保常规常见问题智能问答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医保信息平台基层经办网点VPDN专线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
		开展南昌市基本医保住院DRG付费技术服务工作及时率	=100%
		医保经办机构内控检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智能客服知识库实时更新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有所提高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5%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